

竞争性磋商文件

(非政府采购)

项目编号: LYCG2024TY-013

项目名称: 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
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目 录

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1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5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磋商公告

根据《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 号）及参照政府采购管理等有关规定，并经采购人核准的采购计划和采购方式，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受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现就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欢迎符合本项目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LYCG2024TY-013
- 2..项目名称：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0 万元
- 5.最高限价：10 万元
- 6.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具体时间节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二、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基本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7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方式及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处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2、报名时间及方式：

1.1 报名截止时间：磋商公告发布至2024年08月27日止（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

2、报名途径

2.1 网上报名：将以下报名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499345942@qq.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先生（电话：18757033272）。

2.2 现场报名，携带以下资料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县环城西路144号新华书店四楼）报名。

3、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证件资料：

3.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

3.2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明确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电话、邮箱、传真等）

3.3 报名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4、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将被拒绝。

注：报名时，提供的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不视为投标人满足资格审查要求，资格评审以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为准。对招标文件的提疑须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逾期的提疑将不予受理。

四、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磋商供应于2024年09月02日14:30 时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龙游县通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龙游县十里铺）一楼会议室，逾期送达作无效标处理。

五、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本次投标将于2024年09月02日14:30时在龙游县通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龙游县十里铺）一楼会议室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提交答疑截止时间：本次磋商文件自公告信息发布之日起，公示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供应商可下载。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请在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向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提出，逾期概不受理。

八、答疑回复时间：磋商文件的答疑、补充、修改等于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7:00 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公布，请各供应商必须注意。

九、其他事项：

1.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十、业务咨询：

1、采购人信息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工 15336712063

地址：龙游县十里铺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18757033272

电子邮箱：499345942@qq.com

质疑受理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570-7186100

3、监督机构名称：龙游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建人事部

地 址：龙游县龙洲街道新二路 9 号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18657967615

2024 年 08 月 2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3	服务地点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采购内容	详见第三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6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具体时间节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7	预算金额	10万元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
9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0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7:00 时前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7:00 时前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公布网址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
13	分包	不允许
14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或澄清文件（如有）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17	质疑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	投诉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9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评标差错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1	装订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一律采用 A4 复印纸，否则将其否决。
22	封套上至少写明	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在 2024 年 09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注：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密封要求。
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09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方式：由供应商授权代表送达磋商现场
24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否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构成：共 5 人

26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扶持中小企业： （1）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可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针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本项目中小企业行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①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②若本项目所有供应商均属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的，按原报价进行评审。
27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28	投标报价	1. 本次采购投标最高限价为 10 万元。供应商应按此最高限价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及管理经验自主报价，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 2. 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交纳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3.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项目的活动方案，对方案理解不清、产生歧义等由此产生的费用，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4.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一切知识产权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招标人的利益不受损害，一切由于侵权引起的法律、诉讼、裁决和所发生的费用均与招标人无关。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参照计价格[2002]52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不足3000元的按照3000元收取）； 2、评审费（按实）由中标人支付； 3、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30	投标无效情形	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文件及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 （3）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4）对“▲”条款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5）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服务方案，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6）投标服务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	其他	1、本采购文件共54 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2）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投标人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 4）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 5）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成交投标人的依据。 6）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2	项目属性	服务类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中所叙述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磋商组织人”系指“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完成本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安全技术支持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2.6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系指按本磋商文件要求投标人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即刻取消其谈判资格。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合格的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资格标准。

4、响应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于阐明所需采购磋商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按磋商公告中的规定时间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

网予以公布答复，请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必须注意。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网予以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8、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视其为虚假响应，其响应将被否决。

8.2 报价

8.2.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在磋商后根据磋商情况，供应商须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8.2.2 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8.2.3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最高限价标准进行优惠报价，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8.2.4 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评审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8.2.5 供应商在参加磋商过程中，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成本价格报价。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涉嫌无偿或低于成本价报价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

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语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第六章的所有附件及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提供的其他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由响应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0.1 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资格条件	证明资料附后
1.	基本资格要求：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声明函 1】
(3)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2】
(4)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3】
(5)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4】
(6)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	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6】
(2)	非联合体。	8)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8】
(3)	(1)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要求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9)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 9】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0.2 商务技术部分

A. 商务部分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 廉政承诺书；
-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5) 投标响应表（商务偏离表）；
- (6) 类似业绩，根据评分细则要求提供；
- (7)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
-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如评分标准中涉及的材料）；

B. 技术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可以以资料、图表或说明的形式表述）：

- (1) 根据评分细则提供资料。

10.3 报价部分

▲（1）磋商函；

▲（2）首轮报价表；

（3）二次报价表（附件 2-2）（此表无需在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填写，但供应商须提前打印并签字加盖公章，作为磋商过程后二次报价时填写。此表填写后需单独装入信封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工作人员）。

以上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投标方应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内容将作为投标的重要指标。一旦开标后，经审核确定投标资格和技术能力不能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则投标方即刻被废标或被拒绝进入二次报价阶段。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有效。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届满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2.1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2.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组成，装订一册）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建议胶装。副本应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2.3 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2.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采购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应材料，该材料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主要技术要求的详细描述。

1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12.6 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12.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12.8 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复印件均须在有效期内。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3.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明供应商名称、磋商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1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封面应注明“x x（指响应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无

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5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14、评审、磋商时间

14.1 在磋商邀请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评审。

14.2 开标会议由招标组织人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并签到。所有供应商应派拟任项目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到开标现场备查）。

14.3 记录人将开标一览表内容分项记录，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5、组建磋商小组

15.1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共 5 人。磋商小组负责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出具评审结果。

16、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6.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6.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规定的范围、质量；（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详细评审，其磋商响应性文件将被否决。

1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17.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审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定进行。

17.2 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上述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17.3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否决。

17.4 磋商小组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17.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评审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评审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导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8、竞争性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响应行为，并做出其响应无效的决定：

(1)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2) 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磋商活动的行为。

19、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的响应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或口头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比较与评审

21.1 磋商小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详细评审，进行综合打分。

21.2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项目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1.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规格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并进行排名。

六、磋商无效的情形

22.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22.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22.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22.3 响应文件有应盖而未盖公章、未按规定装订、密封、未有效授权的；

22.4 磋商文件中有▲处条款供应商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22.5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的，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22.6 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2.7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22.8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2.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采购终止的情形

23.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应予终止。终止后，招标人应将终止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2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3.2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磋商文件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3.3 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24、确定成交供应商准则

2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出得分最高的 1 名成交候选人。

24.2 采购人原则上应确定排名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人。

24.3 采购人只对评审结果负责，不对评审结果作任何解释。

25、成交通知

25.1 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应及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6、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签署货物采购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体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如供应商自身原因的，应追究其行为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27. 付款方式

27.1、付款方式：详见合同。

28、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8.1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520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为基数）收取（不足 3000 元的按照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招标过程中评审费（按实）由中标人支付。

九、法律责任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9.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9.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0.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9.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其 他

30. 解释权:本磋商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31. 联系方式:所有与招标有关的函电请按下面联系,其他任何方式或信息来源均无效。

通讯地址: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县环城西路144号新华书店四楼)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赵女士

答疑咨询电话:18757033272、15906816828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采购范围

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安全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二、 服务内容

根据防洪影响评价有关原则及建筑物、构筑物涉及和影响的河流特性确定防洪影响评价相关内容如下：

- 1) 根据工程段芝溪河道的水力特性，建立防洪水利计算模型，计算工程段施工期沿程洪水位。
- 2) 分析施工期建设项目的防洪影响。
- 3) 在防洪影响评价基础上，提出项目施工期的补偿措施和整改建议。

三、 商务要求

- 1、时间安排：合同签订后 30 天（具体时间节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2、安全责任：成交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身意外事故由其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 3、成交供应商应承诺保守编制的资料机密，项目组成员不得向他人泄密。
- 4、项目报价要求：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内容要求、项目特点和企业自身条件确定报价，报价包括文本编制及整个项目服务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现场布置、机械设备、利润、税金等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
- 5、合同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40%，合同履行完成后，收到按采购人要求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个月内付清合同余款。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一、磋商原则

- 1、本次竞争性磋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邀请各报价方参加报价。
- 2、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性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 3、磋商小组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对所有响应性文件进行评审。

二、磋商程序

1、初步评审

（1）磋商小组对各响应性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性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同类项目的业绩等方面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评审即文件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有大的缺项、漏项。如果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主要条款做出变更，应在磋商文件中有文字说明其原因和理由。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竞争性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被否决。

A、磋商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B、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磋商小组将确定不具备投标资格和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报价方不能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文件改为有效。磋商小组将对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文件进行磋商、评审、打分。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或者磋商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磋商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磋商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签字确认后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做出的不合格或无效磋商裁定。

（3）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磋商将被拒绝。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不符合的响应文件将不再进行后续资信、技术评审。

3. 响应文件资信、技术评审

(1)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审查供应商所投货物和服务的规格、质量、数量以及服务等技术要求和参数, 对资信、技术部分的进行评价和比较, 并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

(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如有疑问的, 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 供应商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 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 在评审过程中,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磋商无效处理。

4. 磋商报价

4.1 经最终磋商评审后报价中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应予废除:

4.1.1、经评审小组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4.1.2、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4.1.3、供应商拒绝按评审小组要求提供报价分析说明和证明材料的;

4.1.4、当评审小组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 0.5%时, 将认定其响应文件质量较差, 其错误不予修正, 作废标处理;

4.1.5、法律、法规、规章及现行招标投标管理规定必须废标的。

4.2 所有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 (最终报价), 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到场现场开标, 评审及合同签署中应以二次报价为准, 二次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 供应商需提前准备空白并签署盖章的二次报价表, 以便二次报价填写, 二次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5. 磋商详细报价计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标法, 由资信技术分和报价分合计组成, 其中资信技术分 80 分、报价分 20 分; 满分为 100 分。

(2)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 对其资信技术文件作进一步评审、比较、打分。

(3) 磋商小组成员首先分别对每个供应商资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然后计算出算术平均值 (保留 2 位小数), 即为供应商的资信技术得分, 后计算二次报价, 计算公式: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综合得分=资信技术分+报价分, 以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后推荐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低优先; 得分且投标报价也相同的; 依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 确定供应商候选人), 并提交评审结果。

三、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标要点及说明	分值
商务报价 (20 分)	报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 人民币 10 万元, 基准价为满足评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四舍五入, 保留两位小数。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为无效投标文件。	20 分
商务资信 (18)	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1 年 07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 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需提供合同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0-2 分
	企业资质	水利行业设计丙级证书得 1 分, 水利行业设计乙级证书得 2 分, 水利咨询乙级证书附加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3 分。(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盖单位公章, 否则不得分。)	0-3 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5 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专业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需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0-5 分
	人员配置	项目组成人员 (不包括项目负责人)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每人得 2 分, 具有工程类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每人得 1 分, 最高得 4 分; 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 的得 2 分; 具有注册咨询师的得 2 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职称重叠、重复的, 仅按最高级别打分))	0-8 分
商务技术分 (62)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服务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合理性。由评委酌情打分: 1、第三方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服务方案明确、全面、合理, 并充分衔接项目部安全检查、安全咨询服务得 0-4 分 2、监管方式方法的规范、科学以及可行程度得 0-3 分 3、工作程序和步骤、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 包括月度检查要点得 0-3 分 方案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项目的理解	投标人对第三方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的理解情况, 主要包括工作目的、工作内容以及工作要求的认识和理解进行打分。 对本项目理解到位、认识全面、总体思路明确的得 7.1-10 分; 总体理解基本合理但欠佳、思路较为清晰的, 得 5.1-7 分; 总体	0-10 分

		理解存在明显缺陷、思路不清晰的，得 3-5 分； 理解不到位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和措施全面、严密的得 7.1-10 分； 方案和措施可行的得 5.1-7 分； 方案和措施一般的得 3-5 分； 方案不提供不得分。	0-10 分
	进度保证措施	根据竞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服务进度保证方案是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由评委进行打分。	0-10 分
	进度安排	工作量及计划安排合理，内容充实，表述清晰，合理可行的得 4.1-7 分； 工作量及计划安排较为合理，内容较充实，表述较清晰，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2.1-4 分； 工作量及计划安排较不合理，内容不充实，表述模糊，可行性较差的得 1-2 分。方案不提供不得分。	0-7 分
	培训服务计划	根据安全专题培训安排、培训内容设置、场地位置、场地设施、师资情况等由评委进行打分。	0-5 分
	管理制度	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包括：管理制度，质量保证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培训制度，安全规程制度等，每项得 1 分。	0-5 分
	有效的改进措施和合理化建议	根据提供的有效改进措施和合理化建议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0-5 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 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委托方: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一、总则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 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 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根据法律法规,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 达成如下条款

一、甲方同意由乙方承担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服务工作:

二、**合同有效期:** 合同签订后 30 天(具体时间节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三、**服务费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元)。

合同总价金额中已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 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成果印刷费、报告编制费、资料收集费、前期调研费、专家审查费(咨询费)、专家论证费、验收费、配合审批、外出考察费、会议费、差旅费、管理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通讯费、设备(仪器)费、利润、人员工伤保险费和意外伤害保险费、税金、风险费以及政策和行业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如有漏项, 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 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四、服务要求

根据防洪影响评价有关原则及建筑物、构筑物涉及和影响的河流特性确定防洪影响评价相关内容如下:

- 1) 根据工程段芝溪河道的水力特性, 建立防洪水利计算模型, 计算工程段施工期沿程洪水位。
- 2) 分析施工期建设项目的防洪影响。
- 3) 在防洪影响评价基础上, 提出项目施工期的补偿措施和整改建议。

五、项目负责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职责和义务

(1) 及时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2) 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3) 甲方有义务在乙方执行技术服务时，必须提供工作上的便利，指定专业人员积极配合，使服务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4) 及时支付相关咨询服务费用。

2. 乙方职责和义务

(1) 在规定期限内，组织完成甲方规定的任务，并提交相应工作成果。

(2) 加强质量意识，严格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策依据开展工作。

(3) 安全第一，必须做到安全生产。在作业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纠纷，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后果。

(4) 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该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

七、违约责任

1. 如果延误工期，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 1000 元，提前不奖励。

2. 乙方若因特殊情况需调换项目负责人或其他人员的，必须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调换。当甲方通知要求人员到场处理有关问题，乙方应及时派人员到场，并提出有关处理意见。若无故拖延时间或缺到，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费每人每次 500 元。

3. 质量要求，各专业人员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当地有关部门的审批要求及甲方提出的要求，向甲方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若最终结果达不到甲方有关要求的必须重新编制，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八、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九、知识产权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如有泄漏，由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2、乙方保证响应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3、若乙方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凡涉及到本次磋商项目的任何知识产权均属于甲方所有，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抄袭和引用有关内容，一经查实，须负法律责任。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关法律责任，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十、转包或分包

-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
-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否则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支付方式：

合同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支付合同价的 40%，合同履约完成后，收到按采购人要求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个月内付清合同余款。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双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协商同意，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4、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及相关部门各一份。

甲方：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开户行：

账号：

合同鉴证方：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日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本附件所有格式仅供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供应商应根据行业特点，结合本项目的有关要求，对有关内容、表格可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做出变动。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自评分表（格式）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供应商自评分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	...	...	...	...

(一) 资格证明文件

(一) 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 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格条件	证明资料附后
1.	基本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声明函 1】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2】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3】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4】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	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声明函 6】
(2)	非联合体。	9)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声明函 8】
(3)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要求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 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声明函 9】

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各声明函格式附后

【声明函 1】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声明函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成交，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声明函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月日

【声明函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声明函 5】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往前追溯三年，期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月日

【声明函 6】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声明函 7】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

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不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声明函 8】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独立参加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月日

【声明函 9】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一旦中标，本声明函将与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时一起公开。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此函。

备注：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二) 商务技术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及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此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签署本项目相关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单位承认全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附：

授权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职务：电话：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其公司员工签署及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此授权书，并附身份证复印件。

如参加开标并在开评标过程中签署文件的人员与投标文件签署人不一致，须另行提供授权书。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二、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龙游县通途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人）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4TY-013（项目编号）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 应 方 概 况	公司名称			
	地址			
	经营范围			
	成立时间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注册资金		技术人员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工商登记号		税务登记号	
	是否依法纳税		是否参加社保	
	近三年业绩、信誉	合同总额： 万元，合同履行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点：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投标响应表（偏离表）格式

投标响应表（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

填表说明：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五、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造价 (万元)	完成 日期	委托 单位	委托单位 联系人	委托单位 联系电话
	合计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拟派项目实施人员

附件 6-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事行业 工作年限		学历及专 业		职称	
资信情况					
业绩简要说明					

- 注：1. 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附后。
2. 如有被处罚或不良记录不如实填报而被查实的，将取消被中标资格。

附件 6-2

其他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

姓 名	学 历	职 称	拟人岗位	从事行业 工作年限	备注

注：后附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七、技术部分

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三) 报价文件

一、磋商函

磋商函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现授权_____（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5）前三年内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投标人须知要求的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如成交，我方将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服务期限：_____。

6、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其他有关条款。

7、我方的投标有效期自在开标日起 90 天内有效。

8、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真实完整的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

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注：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报价一览表格式 1

报价一览表（首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单位	服务期
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	

注：1、本表由磋商响应供应商填写，供开标会议唱标所用。报价应为提供本次采购全
包干价，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交纳的各项
税费等全部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2、本次报价仅做磋商参考，不做成交依据。

3、报价填写必须为印刷体打印，手写无效报价，不清楚或模糊等原因而导致磋商小组
无法确认，其报价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二次报价表

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单位	服务期
溪毛线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01 标段防洪评价 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此表无需在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填写，但供应商须提前打印并签字加盖公章，作为磋商过程后二次报价时填写。
2. 此表填写后需单独装入信封在规定时间递交工作人员。
3.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